



6

日

(約廿1-18)

預知結局的成見？

前陣子有人介紹我看韓劇《鬼怪》，主角是一位活了數百年的高麗將軍，他雖有行異能的神力，卻因為「不死」，目睹自己認識的人一個一個離世而承受無盡痛苦。他要等待那位命運中的「鬼怪新娘」，拔出插在他心上的劍，才能歸入永恆的安息。看了數集後，一直在問何時鬼怪新娘才會拔劍，拔後結局又如何？很想跳到後面先看結局，不知你是否也有類似的經驗？大家在追讀小說（或煲劇）時，是喜歡享受過程——被作者牽引著你去思考，經歷其中的曲折與懸疑；或是按耐不住，趕快跳到結局部分，將心中的疑團解開，甚至因著結局的鋪排再決定是否繼續看這小說（或劇集）？

對今天的基督徒而言，關於主耶穌的復活，是否好像預知的故事結局一樣，變得沒有驚喜？是的，「主已經復活了」……甚至我們因此滿足於「主復活了」這個答案，而將主在十架上承受的痛苦也輕輕帶過。三天前——「星期五」——的黑暗、痛苦、懷疑與絕望，只是一時的瞬間而已，我們根本不想停下來思考，心已經趕快跳到「第三天」，就是復活的清晨——

復活的喜樂才是結局。我們既然已經知道結局，於是，結局前所有的懸疑、留白都變得不再重要。甚至久而久之，既然結局就掌握了，復活節於我們，就像行禮如儀般，沒有驚喜，沒有期待。「哦，主復活了……」

在今天這個復活節的清晨，讓我們回到第一個復活節的場景吧。《約翰福音》經課，描述了那個清晨發生在空墳的故事。昔日的門徒，即使耶穌也曾預言自己的受苦與復活，但他們其實都無法理解；他們要相信主復活了，

是經歷過一段曲折的心路歷程的，期間的心情起伏，我們有沒有仔細去領會與咀嚼？

既驚又勇的婦女

那天清晨，「天還黑的時候」，抹大拉的馬利亞去到埋葬耶穌的墳墓。另外兩卷福音書說她是帶著預備的香料，想去膏耶穌的身體（可十六1；路廿四1）。原來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後，由於太接近安息日，沒有足夠時間處理，只能速速埋葬。七日的第一日，也就是安息日過去後，追隨耶穌的婦女便趕快到墳墓，想用香膏抹耶穌的身體。

我們可以想像，發生在星期五的一切，確實令追隨耶穌的門徒及婦女感到難過與絕望。在各各他山上，似乎耶穌的門徒都已經跑光（只有《約翰福音》提及一位耶穌所愛的門徒，約十九26-

27），除了不少在場「食花生」的群眾，當時與耶穌關係密切，卻又勇敢地留在現場的只餘下婦女，也是在安息日過後，最早一批到達墳墓的人。

從受難到復活，耶穌當然是主角，但我們卻不要忘記，原來婦女也在其中扮演著關鍵的角色。當我們說婦女很「勇敢」，好像說她們都是勇者無懼，但事實上，在所謂的「勇敢」背後，她們仍是處於無奈、迷失、哀傷之中。對抹大拉馬利亞而言，因為耶穌曾在她生命中施行大事，將「七個鬼從她身上趕出來」（路八20），自此她便一直跟隨著耶穌。無疑，婦女始終不是耶穌的核心「門徒」，加上女性的身分，較不易為當局針對。但她們因著耶穌的死，經歷哀傷；「天還黑的時候」，是希望快點去墳墓膏耶穌的身體；「天還黑的時候」，也是不想暴露自己的行蹤。

我已經看見了主

抹大拉的馬利亞看見封著墳墓的石頭不知何故被挪開了，她馬上去找耶穌的門徒，說：「有人從墳墓裏把主移走了，我們不知道他們把他放在哪裏」（約二十2）馬利亞只看見石頭挪開，就認定有人將耶穌的遺體移走了。後來她一直在墳墓外哭泣，連兩位門徒離開也沒有理會，最後終於往墳墓裡探看，看見兩個穿白衣的天使，在對話中說「有人把我主移走了，我不知道他們把他放在哪裏」。耶穌突然顯現，但她認不出耶穌：「先生，若是你把他移了去，請告訴我，你把他放在哪裏，我去把他移回來」（約二十13、15）這反映出眼前她完全無法理解「看見」的一切，她唯一相信的，是耶穌的遺體已被人移走。



photo © 2010 John Taylor, Flickr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/2.0/>

根據《馬太福音》，當時祭司長和法利賽人曾跟彼拉多說：「大人，我們記得那迷惑人的還活著的時候曾說：『三天後我要復活。』因此，請吩咐人將墳墓把守妥當，直到第三天，恐怕他的門徒來把他偷了去，就告訴百姓說：『他從死人中復活了。』這樣的話，那後來的迷惑就比先前的更厲害了。」於是彼拉多便讓他們帶著看守的兵同去，封了石頭，將墳墓把守妥當。（太廿七62-

66）當時，馬利亞根本沒想過耶穌的門徒會偷走遺體，編造一個「復活」的神話，她唯一聯想到的，是官方為防耶穌同黨偷屍，故先下手為強，將遺體移至別處，只要過了敏感的「第三天」，迷惑人心的復活神話就不攻自破了。

復活的主向馬利亞顯現，馬利亞雖「看見」卻「不知道」他是耶穌（約廿14）。及至耶穌呼喊其名字「馬利亞」，這時，馬利亞才認出耶穌，邊說「老師」，邊想趨前去拉住耶穌。只是耶穌跟她說：「不要拉住我，因為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。你到我弟兄那裏去告訴他們，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，也是你們的父，見我的上帝，也是你們的上帝。」與復活主相遇後，馬利亞立即去找門徒，說：「我已經看見了主。」並將顯現的經過告訴門徒（約廿16-18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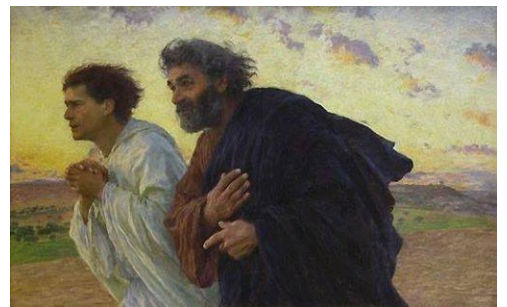
馬利亞先是「看見」石頭挪開，再「看見」兩個天使，都一直按她原有的想法（成見？）來理解自己所「看見」的。後來即使「看見」耶穌，卻仍「不知道」耶穌。最後，她向門徒說：「我已經看見了主」，這「看見」是因為她聽到主的呼喚，正如羊聽到牧羊人的聲音（約十3、16）一樣，她成為見證主復活的第一人，並且耶穌親自向她揭示了自己的身分——

我已不是從前的「老師」，這不是一般意義的死人復活（好像拉撒路般），而是父上帝的兒子。

不過，要宣告「我已經看見了主」這話，在當時需要很大勇氣。《馬可》說，婦女從墳墓出來，「又發抖又驚訝，甚麼也沒有告訴人，因為她們害怕」（可十六8）。後來又按耶穌的吩咐告訴彼得及門徒，不過，「他們聽見耶穌活了，被馬利亞看見，可是不信」（可十六11）。同時，《馬太》記載，看守墳墓的士兵把所發生的事向祭司長報告，祭司長和長老商議，就用錢收買士兵，要他們說：「夜間我們睡覺的時候，他的門徒來把他偷去了。」換言之，官方已經為事件統一了輿論，宣講耶穌復活是「散佈謠言」，換了今天，一定會被官方以「尋釁滋事」、或是「公眾妨擾、煽惑他人作出公眾妨擾，及煽惑他人煽惑公眾妨擾」等罪名控告。難怪最初門徒聽見的反應，就是「不信」。然而，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卻願意將她所「看見」與「相信」的，勇敢地宣講出來。從各各他到空墳，馬利亞在哀傷與懼怕中，仍表現出一貫的堅強。

看見，卻不明白

我們再回頭看看門徒。當抹大拉的馬利亞見到石頭被挪開，立即將消息通知彼得等。兩個門徒立即跑到墳墓去。《約翰福音》將細節描寫出來，那位耶穌所愛的門徒，比彼得跑得更快。但到達時卻又不敢進入，只是低頭往裡面窺望，「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」。原來巴勒斯坦的墳墓，屍體都是頭朝內腳朝外，因此，這位門徒從外探望，就只能見到細麻布。彼得膽子似乎較大，進入墓墳，除了看見包裹屍體的細麻布放在那裏，又看見耶穌的裹頭巾在另在一處捲著。按常理，偷去屍體的人應該是連著包裹的細麻布及裹頭巾一起移去，門徒見到後，不知有否覺察到異常，又會否想到耶穌已經復活？



是的，耶穌曾跟門徒預言：「看哪，我們上耶路撒冷去，人子將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；他們要定他死罪，又交給外邦人。他們要戲弄他，向他吐唾沫，鞭打他，殺害他；三天後，他要復活。」（可十33-

34）這一切都已經應驗了。這時，門徒有否想起耶穌的教導？回想過去一周發生的事情，耶穌的話——被審、定罪、戲弄、殺害——

都一一應驗了，那麼，「三天後，他要復活」又如何？到底有多少門徒仍記得這話？又明白背後的意思？

那位先到墳墓的那門徒隨著彼得進入墳墓後，「他看見就信了」。這位門徒看見的，比他之前在墳墓外探望，自然見到更清楚，也跟彼得看見的一樣。那麼，他所「相信」的是甚麼？有說是指他信抹大拉馬利亞說耶穌的屍體被人偷了，但在《約翰福音》這裡所使用的「相信」，顯然是指向耶穌基督的復活。的確，這位耶穌所愛的門徒，在受苦到復活的事件中，又跟其他門徒表現得與別不同。他就是唯一目睹耶穌釘十字架的門徒（約十九26-27），聽到耶穌最後說：「成了」（約十九30）。使徒約翰形容，「看見這事的人作了見證——

他的見證是真的，他知道自己所說的是真的——

好讓你們也信」（約十九35），似乎暗示，作者約翰自己，就是這位「主所愛的門徒」。這位門徒看見空墳，表面上似是靜默無聲，內心卻呈現微妙變化——

「信了」，就是相信耶穌並不是被人移去屍體，而是真的如他所言，「第三日復活了」。

不過，《約翰福音》接著又說：「他們還不明白聖經所說耶穌必須從死人中復活的意思。於是兩個門徒回自己的住處去了」（約廿9-

10）換言之，這位門徒一方面跟彼得不同，因為他內心相信耶穌復活，但另一方面，他與彼得一樣，「還不明白」。「信了」但卻「還不明白」，是指按《聖經》所說來「明白」耶穌從死人中復活的意思，也就是按上帝救贖計劃來理解耶穌的死與復活。這時，他所相信的，僅僅是一般意義的死人復活。所以，聖經描述，他與彼得連在境外的馬利亞也不顧，「回自己的住處去了」。他們的內心仍然畏懼，甚至去找其他門徒討論也不敢，「回自己的住處去了」，隱藏自己，不想讓自己捲入任何的風波之中。

看見與相信

回到第一個復活節的清晨，我們看見要宣告「主復活了」，其實是一件挺不容易，甚至是冒險的事，絕非現在我們認為那麼理所當然的。

這個早上，抹大拉的馬利亞、耶穌所愛的門徒及彼得，三人都「看見」相同的空墳。他們最初的反應都是一樣，按唯一可能的理解來「相信」，就是耶穌的屍體是被人偷去。對於耶穌談及自己會「復活」一事，他們都拋著腦後。是的，自從耶穌被釘死後，他們都處於極度的迷失、失望、傷心之中，彷彿整個世界都已經倒塌下來了……還可以相信甚麼？

馬利亞是幸運的，因為耶穌選擇了首先向她顯現，令她由「看見」卻不「知道」，變成「看見」又「相信」。她放下「成見」，接受「主已復活」，並且勇敢地宣告出來。耶穌首先向馬利亞顯現，是因為他太認識自己的門徒？還是他欣賞婦女展現的信心與勇氣？其實，當時所有人都是要等耶穌顯現在眼前，才能放下成見，逐漸相信主的復活。所以，主選擇首先在馬利亞面前顯現，她確是蒙福的。不過，從另一個角度來看，馬利亞是不幸的，因為歷史竟安排她來負起這個不容易的擔子與責任。女性在當時的社會地位備受歧視，要由她成為第一個宣講「我已經看見了主」的人，即使在門徒群中，也受到質疑與不信。但馬利亞因著所看見的，她別無選擇，雖然害怕與恐懼，但她看見了，相信了，也見證了。

兩位門徒同樣「看見」空墳，約翰雖「看見就信了」，但只存在心底，他甚至沒有勇氣跟彼得分享自己的「相信」，或者他仍需要更多時間去沉澱。至於彼得，他仍是那位彼得，空墳沒有改變他的「相信」。他內心仍充滿著恐懼，他對自己三次不認主充滿內咎。換了我是彼得，我情願耶穌不要復活，否則我那有顏面去見對主？兩位門徒各自回到自己的家裡，到至晚上，十一位門徒才第一次聚在一起，然後耶穌向他們顯現。根據《路加福音》，耶穌向眾門徒顯現時說：「這就是我從前和你們同在時所告訴你們的話：摩西的律法、先知的書，和《詩篇》上所記一切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。」耶穌要門徒從《聖經》的救贖計劃來理解復活：「照經上所寫的，基督必受害，第三天從死人中復活，並且人們要奉他的名傳悔改、使罪得赦的道，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。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。」（路廿四44-48）在《使徒行傳》的經課中，我們見到彼得的宣講，正是如此（使十34-43）。門徒親眼「看見」了主，最後，他們全都「相信」了，也成為復活主的見證。



你們就是這事的見證人

「你們就是這事的見證人」，耶穌要改變門徒對「復活」的理解，他的復活不只是一個人從死裡復活的神蹟，而是上帝差派他的兒子耶穌降世，傳講天國的福音，並為拯救世人而在十字架上犧牲。耶穌基督的復活，代表他勝過死亡，也就是罪惡權勢對世人最大的轄制，因著「末後復活」的盼望，賦予當下更大的勇氣，去面對現在，而不是逃避現實，寄托來世。因此，相信耶穌是基督，不是僅僅因為「信耶穌得永生」，而是像保羅所說，要與基督同死同活，「思考上面的事」，就是在當下活出上帝的國度（西三1-

3）。又如彼得說：「他吩咐我們傳道給眾人，證明他是上帝所立定，要作審判活人、死人的審判者。」（使十42）

如果第一代的門徒只是單單以為信耶穌後，有機會死後復活得永生，那麼第一世紀所建立的教會，便只是一個對現世沒有影響，單單宣講來世彼岸的個人宗教。我們見到的不是這樣：因著主的復活，原來已經潰不成軍的信徒竟改變過來，他們重新宣傳主耶穌出來傳道時，在會堂選讀的《以賽亞書》：「主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他用膏膏我，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；差遣我宣告：被擄的得釋放，失明的得看見，受壓迫的得自由，宣告上帝悅納人的禧年。」（路四18-

19）這少數的見證人在羅馬帝國及猶太教宗教建制的威脅與逼迫下，展現無比的勇氣，在此世努力活出上帝國度。這個從第一世紀開展的信仰運動，經歷許多挑戰，面對不同的考驗，甚至走過黑暗的日子，覺著上帝好像「沉默」，掩面不看，將子民完全棄絕。但因著復活賦予的勇氣與盼望，不同時代的教會與信徒，仍勇敢地面對罪惡的權勢，在黑暗中卻仍忠於所托，作復活主的見證人，向身處的世界宣講上帝的國度與審判。

「你們就是這事的見證人」，弟兄姊妹，我們都像抹大拉的馬利亞一樣，對眼前發生的一切充滿恐懼與哀傷，我們都像主所愛的門徒一樣，愛主卻在空墳外徘徊，相信卻又不明白。我們都像彼得一樣，內心為自己的軟弱充滿歉咎。但在第一個復活節，復活的主將他們一一改變過來，他們看見了，相信了，又見證了。今天我們所「看見」的是甚麼？是「看見」卻「不明白」？是「看見」卻只存在心裡的「相信」？我們所「相信」的又是

甚麼？我們願意為甚麼作「見證」？

一息間，我們會舉行聖洗禮。這令我想起在1987年，即三十年前的復活節，一位即將大學畢業的青年人在安素堂領受洗禮。三十年後，歲月催人，他已是一個在倒數退休的中年漢。三十年前，他「看見」的，跟現在「看見」的有否不同？他「相信」的，又是否跟三十年前一樣？在經歷人生不同的衝擊與磨煉後，信仰是否更加堅定？而他所要「見證」的，又是否始終如一？我不知上主會給我們多少時間，但在多變的世代作主門徒，信仰絕不會令我們的人生變得容易。人生不是封閉的結局，而是不斷的探索與冒險。我的禱告是：上主讓我們經歷不同的「看見」，更新我們的「相信」，在各種的挑戰與困難中，靠著復活的主，仍願意勇敢地為上主的國度作出見證。阿們。